5、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4MA9L7WRY8U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南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

类　　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连彬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百货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新鲜水果批发；初级农产品收购；新鲜蔬菜批发；鲜肉批发；食品添加剂销售；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鲜蛋批发；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金属工具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拾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2年05月16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玉都航天北路31号

登记机关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 05月 16日

办理营业执照违规行为举报电话 19837711311 0377-65921893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食品经营许可证



食品经营许可证

经营者名称：南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　　许可证编号：JY14113240146872

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91411324MA9L7WRY8U　　日常监督管理机构：玉都市场监督管理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王连彬　　日常监督管理人员：高鹏　陈蒙生

住所：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玉都航天北路31号　　投诉举报电话：12331

经营场所：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玉都航天北路31号　　发证机关：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体业态：食品销售经营者（食品批发销售）

经营项目：散装食品和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散装熟食销售）

签发人：马凌

2026 年 07 月 10 日

有效期至 2031 年 07 月 09 日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食品经营许可证

（副本）

经营者名称：南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91411324MA9L7WRY8J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王连彬

住所：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玉都航天北路31号

经营场所：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玉都航天北路31号（仓库）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玉都街道航天北路31号

主体业态：食品销售经营者（食品批发销售）

经营项目：散装食品和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散装熟食销售）

说明

1. 《食品经营许可证》是食品经营者取得食品经营许可的合法凭证。
2. 《食品经营许可证》分为正本、副本。正本、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正本应当悬挂或摆放在经营场所的显著位置。
3. 《食品经营许可证》不得伪造、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
4. 食品经营者应当在核准的许可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
5. 食品经营者应当接受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
6. 食品经营者改变许可事项应当申请变更食品经营许可。
7. 食品经营者应当在《食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30个工作日前，及时到原许可部门申请延续。

许可证编号：JY14113240146872

日常监督管理机构：玉都市场监督管理所

日常监督管理人员：高鹏　陈蒙生

投诉举报电话：12331

发证机关：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签发人：马凌

2026 年 07 月 10 日

有效期至 2031 年 07 月 09 日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致：镇平县教育体育局、河南商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南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镇财采购GK-2026-29 镇平县教育体育局2026-2027学年中小学食材配送项目”的投标供应商，为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保障全县中小学师生食品安全与食材供应质量，现郑重承诺，本公司完全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如下：

一、硬件设备保障能力

仓储与冷链设备：本公司拥有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现代化食材仓储中心，配备足量的常温库、保鲜库及冷冻库。所有冷库均配备双回路供电系统及备用发电机，确保温控设备24小时不间断运行，满足各类生鲜、冻品、干货的规范化分类存储需求。

配送车辆设备：拥有充足的自有专业食材配送车队，所有配送车辆均配备车载GPS定位及实时温湿度监控系统，确保食材在运输过程中的全程冷链不断链、轨迹可追溯。车辆定期进行全面清洗、消毒与维护保养，保障运输卫生安全。

食品安全检测设备：建有专业的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室，配备农药残留检测仪、兽药残留检测仪、肉类水分测定仪等高精度检测设备。承诺对每批次配送食材进行严格的入库前抽检与出库前复检，确保不合格食材“零出库”。

二、专业技术与管理能力

专业团队配置：组建了由资深营养师、食品安全管理员、专业采购员及仓储物流调度员构成的专项服务团队。所有从业人员均持有有效健康证明，关键岗位人员具备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及丰富的校园食材配送经验。

溯源与信息化技术：采用先进的食材供应链信息化管理系统，实现从“田间地头”到“学校餐桌”的全流程数字化追溯。具备完善的订单处理、智能分拣、电子签收及数据分析能力，确保配送计划精准、响应迅速。

应急与售后技术：制定了完善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如恶劣天气、车辆故障、临时加单等），具备强大的应急调配与极速补货能力。设立专属售后服务专线，承诺对校方反馈的问题在30分钟内响应，2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

三、违约责任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因本公司设备故障、技术缺陷或人员配备不足导致食材供应中断、食品安全事故或服务质量不达标，本公司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并接受采购人依据合同约定作出的违约处罚。

特此承诺。

响应人：南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名或章）

日期：2026 年 8 月 12 日

7、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1）2026年6月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700031840

填发日期：2026 年 7 月 11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镇平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4MA9L7WRY8U		纳税人名称	南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7000855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县城、镇	2026-06-01 至 2026-06-30	2026-07-11	4.97
341136260700085570	增值税	商业	2026-06-01 至 2026-06-30	2026-07-11	198.9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佰零叁元捌角柒分				¥203.8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镇平县税务局涅阳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国家税务总局镇平县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2）2026年6月社保缴纳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700007742

国家税务总局镇平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6年 7月 11日　　税务机关：涅阳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4MA9L7WRY8U	纳税人名称	南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60010443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21	1,225.92
44113626060010443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21	612.96
44113626060010443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21	53.64
44113626060010443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21	22.98
44113626060010443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21	12.2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玖佰贰拾柒元柒角陆分				¥1,927.76

税务机关（盖章）电子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镇平县税务局涅阳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412000112652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700357504

国家税务总局镇平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6年 7月 11日　　税务机关：涅阳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4MA9L7WRY8U	纳税人名称	南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60010443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21	651.28
44113626060010443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21	153.2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捌佰零肆元伍角贰分				¥804.52

税务机关（盖章）电子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镇平县税务局涅阳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410000000000000278579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8、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1）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南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豫立诺年审初字【2026】第 G164 号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河南

审 计 报 告

豫立诺年审初字【2026】第 G164 号

南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南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南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附件：1.贵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2025 年度现金流量表、2025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3.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营业执照、执业证书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打印件。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河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七日

资 产 负 债 表

会小企01表

编制单位：南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302,449.95	1,681,274.31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应付票据		
应收票据			应付账款	1,991,829.83	1,626,652.17
应收账款	1,009,293.30	1,270,857.88	预收账款		
预付账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6,230.31	78,554.65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22,380.18
应收利息			应付利息		
其他应收款	647,274.36	682,057.65	应付利润		
存货	1,283,380.00	1,002,374.00	其他应付款	573,182.62	683,058.14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4,242,397.61	4,636,563.84	流动负债合计	2,681,242.76	2,410,645.14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债券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原价	760,751.50	760,751.50	递延收益		
减：累计折旧	154,418.03	308,836.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606,333.47	451,915.44	非流动负债合计		
在建工程			负债总计	2,681,242.76	2,410,645.1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	500,000.00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长期待摊费用	10,999.29	76,655.68	盈余公积	454,136.81	454,136.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1,224,350.80	1,800,353.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7,332.76	528,571.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78,487.61	2,754,489.82
资产总计	4,859,730.37	5,165,134.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859,730.37	5,165,134.96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利润表

会小企02表

编制单位：南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18,321,068.95	16,258,147.08
减：营业成本	15,081,056.54	13,378,064.99
税金及附加	20,239.76	19,500.70
销售费用	1,389,959.13	1,199,024.00
管理费用	1,204,151.10	1,181,543.7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9,459.8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576,202.58	480,013.67
加：营业外收入	0.01	
减：营业外支出	200.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576,002.21	480,013.6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576,002.21	480,013.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6,002.21	480,013.67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现 金 流 量 表

会小企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南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88,536.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3,615.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22,152.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260,215.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0,160.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269.4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1,682.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43,327.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824.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8,824.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2,449.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1,274.31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小企01表

编制单位：宾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454,136.81	1,224,350.80	2,178,487.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	-	-	-	-	-	454,136.81	1,224,350.80	2,178,487.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576,002.21	576,002.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6,002.21	576,002.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				-		454,136.81	1,800,353.01	2,754,489.82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附注：

企业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南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05-16，法定代表人为王连彬，注册资本为5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1324MA9L7WRY8U，企业注册地址位于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玉都航天北路31号，经营范围包含：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百货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新鲜水果批发；初级农产品收购；新鲜蔬菜批发；鲜肉批发；食品添加剂销售；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鲜蛋批发；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金属工具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已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2025年度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上年度保持一致，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

(二)会计年度：公历年制。元月一日起，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三)记帐本位币: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四)计账基础：权责发生制；

(五)计价原则：历史成本原则；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

(七)应收账款及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1.坏账的确认标准：对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报经董事会批准后确认为坏账，其确认标准如下：

（1）因债务人破产,依法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物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债务人逾期三年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依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定权限,经董事会批准后列为坏账，冲销已计提的坏帐准备。

2.坏账损失采用直接转销法核算，当坏账损失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八)坏账准备：备抵法

(九)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取得时以实际成本法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3.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价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活，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比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取永续盘存制，于每年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本公司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下列情况下应采用成本法核算：

①投资企业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

②不准备长期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股份。

③被投资单位在严格的限制条件下经营，其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

(2)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时，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长期债权投资核算方法

债券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记账。

（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标准：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劳动资料作为固定资产。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但单位价值在2,000.00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超过2年的，也作为固定资产。

2.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固定资产分类：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

4.固定资产计价：①外购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作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②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以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④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如当期损益。⑤在非货币行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行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⑥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⑦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5.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以预计使用年限在预留5%的残值后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分类预计折旧年限及年折旧率如下表

分类项目	使用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1、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机器设备	10	5%	9.50%
3、运输设备	4	5%	23.75%
4、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6.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满足下面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替换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1）与该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可靠地计量。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指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合理的期间摊销。

7.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固定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当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以该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可回收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取得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项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该等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市场利率为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十二）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等所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因进行试运转所发生的净支出，计入工程成本。在建工程项目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取得的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能够对外销售的产品，其发生的成本，计入在建工程成本，销售或转为库存商品时，按实际销售收入或按预计销售价冲减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发生的借款费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3）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期末，公司按在建工程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三）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计价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实际成本；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无形资产，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涉及补价的，按《小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3）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4）研发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的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无形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四）工资的核算办法：按照实发工资数计入成本或费用。

（十五）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资本化条件

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资本化金额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率计算确定。

（3）暂停资本化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4）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十六）营业收入的确认

1.产品（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条件：

（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

（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控制；

（3）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4）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1）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七）政府补助

本公司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

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九）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

（二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事项。

（二十一）税项

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地方教育费附加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五、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资产类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681,274.31 元

2、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3、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270,857.88 元

4、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5、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682,057.65 元

6、 存货

存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002,374.00 元

7、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451,915.44 元

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76,655.68 元

（二）负债及所有者权益类：

1、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3、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626,652.17 元

4、 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5、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78,554.65 元
6、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2,380.18 元
7、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683,058.14 元
8、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9、实收资本（或股本）	
实收资本（或股本）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500,000.00 元
10、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454,136.81 元
10、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800,353.01 元

（三）利润表重要项目注释

1、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18,321,068.95 元
2、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15,081,056.54 元
3、营业税金及附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20,239.76 元
4、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1,389,959.13 元
5、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1,204,151.10 元
6、研发费用	
研发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7、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49,459.84 元
8、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1 元
9、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支出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200.38 元

10、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六、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上年度一致，未发生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七、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未予更正或披露的重大会计差错。

八、关键计量假设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在下一个会计年度导致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产生重大调整的不确定因素和关键计量假设。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

十、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

十一、企业合并、分立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合并、分立

十二、重大投资、融资活动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融资

十三、期后事项及重大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未披露的影响财务报表公允性的重大不确定事项。

十四、或有事项

（一）担保

本单位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二）诉讼情况

本单位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十五、承诺事项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七、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单位2025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南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七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DLB4N6XJ

营业执照

（副 本）(1-1)

名　　称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桂芳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服务咨询；财务咨询；企业管理；资产评估；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产业服务）；会务服务（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佰万[illegible]

成立日期　2024年05月1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仲景街道孔明大道建业凯旋广场西区3栋1楼101室

本复印件仅供作为本业务相关附件使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4年10月1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桂芳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仲景街道孔明大道建业凯旋广场西区3栋1楼101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130020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审批〔2024〕2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4年6月27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内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本复印件仅供作为本业务报告附件使用　复印无效

河南省财政厅
行政审批专用章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2024年　11月　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renewal.

（2）财务会计制度

南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财务会计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南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财务行为，加强财务管理和经济核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财税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于本公司及下属分支机构的所有财务收支、资产管理、成本核算、利润分配等经济活动。公司财务管理的基本原则是：依法合规、真实准确、稳健经营、防范风险。

第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的职能是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建立健全财务管理的各种规章制度，编制财务计划，加强经营核算管理，反映、分析财务计划的执行情况，检查监督财务纪律，积极为经营管理服务，促进公司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

第二章 财务管理体制与岗位职责

第四条 公司实行“统一领导、集中管理、分级负责”的财务管理体制。公司法定代表人是财务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本公司的会计工作和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第五条 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具备相应专业资格的财务人员。财务人员必须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坚持原则，廉洁奉公，保守企业商业秘密，不得泄露企业财务信息。

第六条 严格执行不相容职务分离原则。出纳人员不得兼任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支出、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印章、票据、网银U盾等必须实行专人分管。

第七条 会计主管负责组织和管理企业的财务会计工作，制定财务工作计划和财务管理制度，审核重要财务事项，监督财务收支，定期进行财务分析，为企业决策提供依据。

第八条 会计人员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编制财务报表，确保财务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审核原始凭证，登记账簿，进行成本核算和费用控制。

第九条 出纳人员负责办理现金收付和银行结算业务，确保资金安全。登记现金和银行存款日记账，定期进行现金盘点和银行对账。保管库存现金、有价证券、空白支票和有关印章等财务资料。

第三章 资金与账户管理

第十条 公司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严禁设立“小金库”或账外账。所有资金收支必须纳入公司法定账户进行核算。

第十一条 建立健全《现金日记帐》簿，出纳应根据审批无误的凭证逐笔顺序登记现金流水收支帐目，并每天结出余额核对库存，做到日清月结，帐实相符。

第十二条 出纳收取现金时，须立即开具一式三联的《现金收入证明单》，由缴款人在右下角

签名后，交缴款人、出纳、会计各留存一联。

第十三条 任何现金支出必须按相关程序报批。因出差或其他原因必须预支现金的，须填写借款单，经总经理签字批准，方可支出现金。

第十四条 支票的购买、填写和保存由出纳负责。支票的使用必须填写《支票领用单》，由经办人、主管会计、总经理签字后出纳方可开出。所开出支票必须封填收款单位名称。

第十五条 银行印鉴必须分人保管。财务专用章和法人私章分别由会计和出纳负责保管，严禁一人统管所有印鉴。

第十六条 出纳人员在每周完成出纳工作后，应编制“出纳报告表”。每月终了，由会计或总经理指定人员对库存现金进行定期盘查，并根据银行存款日记帐与银行对帐单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

第四章 支出审批与报销管理

第十七条 为简化支出审批手续，提高工作效率，防止因私占用公司财产，公司实行严格的支出审批制度。

第十八条 购买日常办公用品等支出计划，由行政负责人填制请购单，报公司总经理审批。原则上由办公室统一购买并库存，各部门登记领用，每月底向财务提供明细表。

第十九条 固定资产与办公家具的购买由各部门报申请计划，经部门负责人签字，公司总经理批准后方可执行。

第二十条 员工因工作需要领取现金及支票时，应填写“借款单”经公司领导审批后，到出纳处领取。凡属于出差借款的，在填写“借款单”之前，还应填写“出差申请表”。

第二十一条 各项费用报销必须取得合法、合规的原始凭证，凭证后须附审批单，经手人、验收人、审批人签字齐全后方可报销。费用报销须在次月规定日期前入账。

第二十二条 商业聚会及宴请客户等应酬费的报销，必须提前申请并说明事由、参与人员及预期目的，经总经理批准后方可执行，事后据实报销。

第五章 采购与存货管理

第二十三条 建立严格的采购询价与定价机制。大宗物资采购必须通过招标或框架协议方式进行，日常零星采购需实行多方比价，确保质价相符。

第二十四条 规范存货管理。物资入库必须严格执行双人验收制度，核对品名、数量、质量及票据。库存商品采用永续盘存制，通过采购、入库、出库、盘点等环节进行全流程跟踪。

第二十五条 存货计价采用“先进先出”法。每月进行实地盘点，盘点差异应查明原因并调整账务，确保账实相符。

第二十六条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周期为每月，超过账龄的应收账款需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比例由财务部门根据客户信用等级确定。

第六章 资产与发票管理

第二十七条 加强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管理。建立资产台账，明确资产使用人和保管人，实行“一物一码”管理。定期进行盘点和维护保养，确保资产安全完整。

第二十八条 固定资产按直线法计提折旧，最低使用年限根据行业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设定。报废或处置需经管理层审批并履行资产核销程序。

第二十九条 严格遵守国家发票管理规定。对外采购必须索取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严禁白条入账。对外开具发票必须真实、准确，严禁虚开发票。

第三十条 每月打印银行对账单，确保增值税申报表与账务处理一致。会计账簿及凭证必须按规定妥善保存，保存期限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第七章 财务报告与内部审计

第三十一条 财务部门应按月、季、年编制财务报表及运营分析报告，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为公司管理层决策提供依据。

第三十二条 建立内部定期审计机制。公司内审部门或委托第三方审计机构，定期对公司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重点审查资金流向、成本核算的准确性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第三十三条 内部审计结果应及时反馈至管理层，重大问题需提交董事会或总经理办公会审议。

第八章 附则

第三十四条 本制度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执行。如遇国家财税政策调整，以最新政策为准。

第三十五条 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本公司财务部负责解释和修订。原有相关制度与本制度不符或有抵触部分同时废止。

9、供应商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致：镇平县教育体育局、河南商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南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作为“镇平县教育体育局2026-2027学年中小学食材配送项目"的投标供应商，现郑重承诺并声明如下：

本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人：南阳中链商贸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名或章）

日期：2026 年 8 月 12 日